

北京市地方标准
《住宅全装修设计标准》DB11/T 1197-2024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01

编制背景

02

重点修订内容及依据

03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编制背景

□ **高标准**实施规划，实现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需要建造质量高、建成环境健康的全装修住宅

- “人民群众对实现住有所居充满期待，我们必须下更大决心、花更大气力解决好**住房发展中存在的各种问题**。”
——习近平
- “**规划科学**是最大的效益，规划失误是最大的浪费，规划折腾是最大的忌讳，规划上不作为是最大的失职。”
——习近平，2019年
- “在实施城市总体规划过程中，始终把突出政治中心、突出人民群众作为最重要的两条要求，通过**高标准**实施规划，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党组书记、主任张维，2023年
- 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是坚持人民为中心、实现**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建设美好家园的重要手段
——《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修订背景

□新建住宅推进“**全装修+装配式装修+高品质**”建设，现行标准缺少装配式装修、品质提升有关技术内容，亟待完善并指导工程设计

- 2021年6月，北京市住建委等十部门发布《北京市绿色建筑创建行动计划(2020-2022年)》：提高**住宅健康性能**，2022年，装配式建筑将占新建建筑的35%以上，应提高新建住宅**建成品质量性能**。——《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DB11/T 1831-2021：**住宅须在全装修的基础上实施装配式装修。**
- 2021年12月，北京市规自委、住建委联合发布《关于规范高品质商品住宅项目建设管理的通知》：**高品质住宅必须全装修交房，至少要达到绿色建筑2星的要求。**——《绿色建筑评价标准》DB11/T 825-2021：无论是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的绿色建筑，**都必须实施全装修交房。**
- 2022年4月，北京市规自委、住建委发布《北京市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导则（试行）》：保障性租赁住房全面实施**全装修成品交房**。其中，宿舍型、公寓型采用装配式装修，住宅型鼓励实施**装配式装修**。

修订背景

□ 绿色，高质量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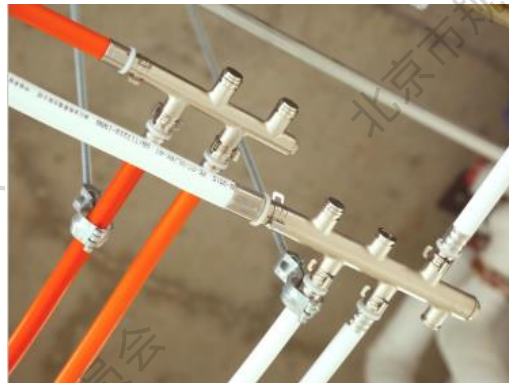
垃圾排放2吨，85%

2~3年 结构耐久年限降低风险

职业病风险 / 安全风险、健康风险

时间、经济成本

变“毛坯交付”为“成品交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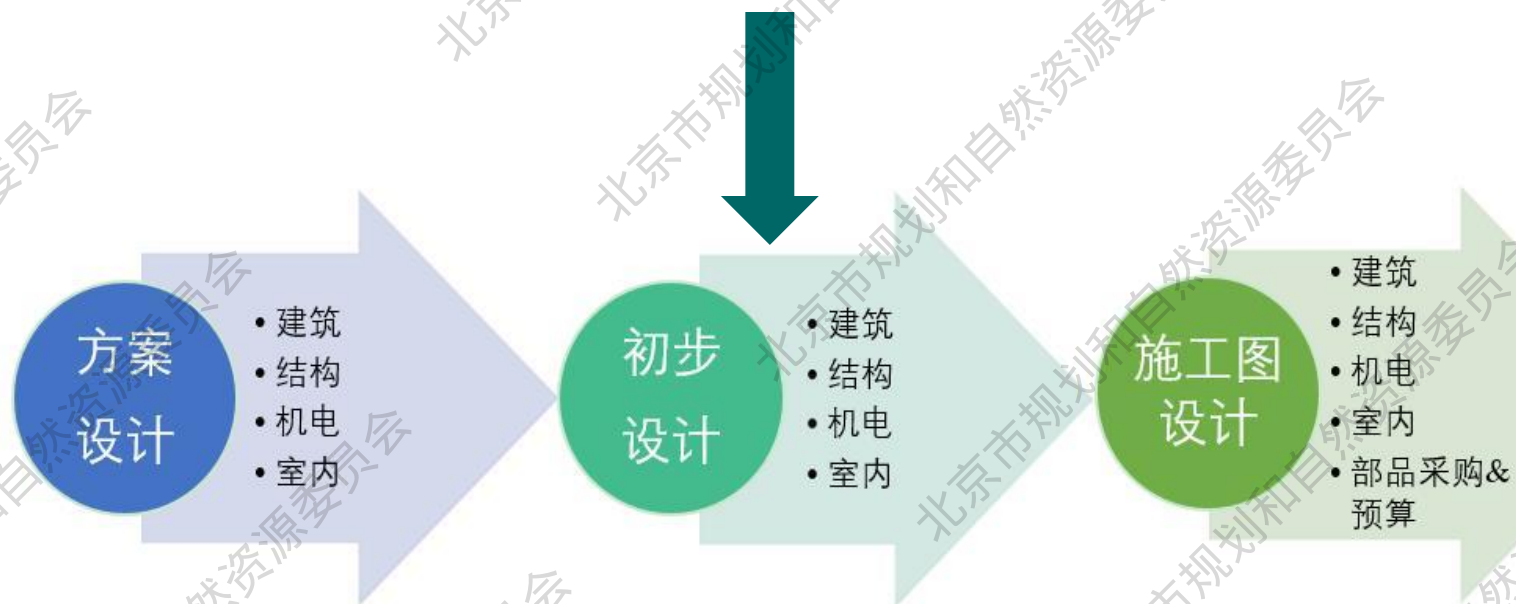
实施住宅成品、全装修交付，是促进我市**节能降耗、绿色发展、应对双碳目标**，以及**房地产供给侧改革和转型发展**的重要抓手。也是科技创新“四个面向”中“**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的主要工作。

修订背景

□设计逻辑由“串联”变为“**并联**”



建筑设计与室内设计脱节的设计流程



基于成品住宅交付的全装修设计流程

修订目的、适用范围

1.0.1 为**规范**北京市住宅全装修设计，**提高**住宅全装修质量，**推进**北京市住宅项目成品交付，**满足**居民对居住品质、居住功能、居住环境和居住安全等多方面的要求，针对北京市的地方特点，制定本标准。

1.0.2 本标准适用于**北京市新建住宅的全装修设计**。
(供室内装修设计人员、相关专业设计/运维人员、住宅居住者等使用)

主要章节

□ 1、总 则

□ 2、术 语

□ 3、基本规定

□ 4、套内空间

4.1 一般规定

4.2 起居室、餐厅

4.3 卧 室

4.4 厨 房

4.5 卫生间

4.6 套内前厅

4.7 阳 台

4.8 套内楼梯、门窗

□ 5、公共空间

5.1 一般规定

5.2 门厅、走廊、候梯厅

5.3 楼 梯

□ 6.装配式内装修

6.1 一般规定

6.2 接 口

6.3 装配式隔墙与墙面

6.4 装配式吊顶

6.5 装配式楼地面

6.6 集成式厨房

6.7 集成式卫生间

□ 7.建筑设备

7.1 一般规定

7.2 给水排水

7.3 供 暖

7.4 通风及空调

7.5 燃 气

7.6 电气及智能化

□ 8.室内环境

8.1 一般规定

8.2 空气质量

8.3 水质卫生

8.4 声环境

8.5 光环境

8.6 适老适幼

□ 条文说明

01

编制背景

02

重点修订内容及依据

03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与国内同类标准对比情况

国内全装修住宅有关标准汇总表

序号	标准名称	发布部门	实施时间
1	《住宅全装修设计标准》 DB11/T 1197-2015	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北京市规划委员会	2015-08-01
2	《装配式住宅全装修技术规程》 DB21/T 2585-2016	辽宁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05-16
3	《全装修住宅室内装饰装修设计标准》 DB22/T 5004-2018	吉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吉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8-06-01
4	《海南省全装修住宅室内装修设计标准》 DBJ 46-042-2017	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7-07-01
5	《河南省成品住宅设计标准》 DBJ41/T 163-2016	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7-03-01
6	《建筑室内装配式装修技术规程》 DB4401/T 90-2020	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09-01
7	《全装修住宅室内装饰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DB33/T 1132-2017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7-07-01
8	《成品住宅装修工程技术规程》 DBJ 50-113-2010	重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11-02-01
9	《四川省成品住宅装修工程技术标准》 J12450-2021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2-07-01
10	《山东省装配式住宅建筑全装修技术要求 (试行)》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07-04

本标准兼顾目前我国尤其是北京市市场发展水平和产业化程度，提出**科学合理的设计技术和适度超前的装配式建造技术和工法**，做到适度引领北京市乃至我国全装修住宅产业发展。此外，标准将以**提升居住环境健康性能**为目标，从声、光、水质、空气、适老适幼等角度编写技术内容，体现以人为本的设计理念。

重点修订内容

□ 新增 **“装配式内装修”**、**“室内环境”** 两章

□ **条文** 技术内容修订前后对比**举例**

序号	2015版条文	修订后条文	依据
1	3.0.8 装修材料、制品、设备设施，应选用绿色环保产品。	3.0.10 住宅全装修设计应明确内装修部品部件和设备管线的主要性能指标，应满足结构、 <u>受力、抗震、安全防护、防火、防水、防滑、隔声、节能、环境保护、适老适幼等方面的需要。</u>	关注综合指标，满足居民对 居住品质、居住功能、居住环境和居住安全 等多方面的要求。
2	—	3.0.11 住宅全装修设计宜采用易维护、易拆换的技术和部品，对易损坏和需定期更换的部品部件宜按照 <u>可逆安装</u> 的原则设计、选用。	采用标准化、装配化技术，提升 住宅品质 。

重点修订内容

序号	2015版条文	修订后条文	依据																				
3	<p>4.5.12 卫生间的防水层应从地面延伸至墙面。卫生间防水层高出地面部分高度应符合表 4.5.12 的规定：</p> <p>表 4.5.12 卫生间防水层高出地面部分高度</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空间</th> <th>防水层高出地面部分的高度 (mm)</th> </tr> </thead> <tbody> <tr> <td>淋浴空间</td> <td>≥1800</td> </tr> <tr> <td>设置浴缸的空间</td> <td>≥自浴缸顶面以上 300</td> </tr> <tr> <td>设置洗面器的空间</td> <td>≥自洗面台顶面以上 300</td> </tr> <tr> <td>其他空间</td> <td>≥300</td> </tr> </tbody> </table>	空间	防水层高出地面部分的高度 (mm)	淋浴空间	≥1800	设置浴缸的空间	≥自浴缸顶面以上 300	设置洗面器的空间	≥自洗面台顶面以上 300	其他空间	≥300	<p>4.5.12 卫生间的防水层应从地面延伸至墙面。卫生间防水层沿墙基上翻高度应符合表 4.5.12 的规定：</p> <p>表 4.5.12 卫生间防水层沿墙基上翻高度</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空间</th> <th>高度 (mm)</th> </tr> </thead> <tbody> <tr> <td>洗浴空间</td> <td>≥2000</td> </tr> <tr> <td>非洗浴区配水点处墙面</td> <td>≥1200</td> </tr> <tr> <td>采用骨架墙体的墙面</td> <td>通高</td> </tr> <tr> <td>其他空间</td> <td>≥300</td> </tr> </tbody> </table>	空间	高度 (mm)	洗浴空间	≥2000	非洗浴区配水点处墙面	≥1200	采用骨架墙体的墙面	通高	其他空间	≥300	<p>与最新国标《建筑环境通用规范》GB 55016等相协调。</p>
空间	防水层高出地面部分的高度 (mm)																						
淋浴空间	≥1800																						
设置浴缸的空间	≥自浴缸顶面以上 300																						
设置洗面器的空间	≥自洗面台顶面以上 300																						
其他空间	≥300																						
空间	高度 (mm)																						
洗浴空间	≥2000																						
非洗浴区配水点处墙面	≥1200																						
采用骨架墙体的墙面	通高																						
其他空间	≥300																						
4	—	<p>4.8.6 当采用集成式厨房、集成式卫生间时，<u>集成式厨房、集成式卫生间门窗洞口应与建筑外围合墙体协同设计，门垛、窗垛尺寸均不宜小于100mm。</u></p>	<p>规范新技术、新工艺，提升住宅品质。</p>																				
5	—	<p>6.2.1 <u>装配式内装修方案阶段应确定接口的技术措施及产品，并应与建筑各专业协调，预留技术条件。</u></p>	<p>各专业良好协同，避免设计冲突造成的资源浪费或功能不合理。</p>																				

重点修订内容

序号	2015版条文	修订后条文	依据
6	—	8.2.1 材料及工艺选型，应系统性地控制有害物质总量，不宜采用需大量施胶的工艺。	关注 空气质量 ，提升健康性能。
7	—	8.3.1 给水管道、管件、阀件的材质与构造等不应 <u>对给水系统水质产生影响。</u>	关注 水质卫生 ，提升健康性能。
8	—	8.4.1 住宅全装修设计应保证住宅室内的声环境，降低室外噪声、室内空气声、撞击声、振动噪声等的影响。	关注 室内声环境 ，提升健康性能。
9	—	8.5.6 套内宜设置照度、色温可调节的照明设备。	关注 室内光环境 ，提升健康性能。
10	—	8.6.1 门宜设置防止夹手措施，套内门宜采用内外均可开启的锁具。不宜设置弹簧门、旋转门。	关注 适老适幼设计 ，提升健康性能。

成果特点

□ 强化全装修设计与建筑设计**协同进行**，推进**装配式内装修技术应用**，以实**现住宅在全生命周期内的品质提升**。

□ 聚焦具体技术措施，提升**居住环境健康性能**，引领**北京市住宅高质量发展**。

01

编制背景

02

重点修订内容及依据

03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3 基本规定

3.0.1 住宅全装修设计不应降低建筑结构系统、围护系统、设备管线系统的性能。

【要点说明】为保证住宅的安全性、适用性和耐久性，住宅全装修设计不应破坏建筑原有**承重结构、保温构造、设备和管线、消防疏散功能**等，本条予以强调。以结构安全为例，住宅全装修重量标准值不应超过既有结构设计荷载限制。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3 基本规定

3.0.10 住宅全装修设计应明确内装修部品部件和设备管线的主要性能指标，应满足结构受力、抗震、安全防护、防火、防水、防滑、隔声、节能、环境保护、适老适幼等方面的需要。

【要点说明】 内装修所采用的**部品部件和设备管线的主要性能指标**，是其能否满足各项功能需要的重要依据，设计中应予以明确。如现行国家标准《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GB 55030中对于**室内防水**提出“穿过楼板的防水套管应高出装饰层完成面，且高度不应小于20mm”；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环境通用规范》GB 55016中对**安全防护**提出要求“对人员可触及的光环境设施，当表面温度高于70℃时，应采取隔离保护措施”，对**环境保护**提出“住宅工程竣工验收时，室内甲醛浓度不应大于0.07mg/m³”等。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3 基本规定

3.0.11 住宅全装修设计宜采用易维护、易拆换的技术和部品，对易损坏和需定期更换的部品部件宜按照可逆安装的原则设计、选用。

【要点说明】设计环节选用技术和产品时，应从建筑全生命周期角度出发，考虑安装、拆解、更换的便捷，尤其是易损坏和经常更换的部品或配件，其**拆卸、更换及安装时不应对相邻的部品部件产生破坏影响。**

3.0.12 住宅全装修设计应结合生产、施工等环节的偏差，设置合理公差。

【要点说明】由于内装修的安装顺序位于结构施工和机电主管线的安装之后，所以内装修设计应充分考虑**结构变形、设备和管线安装等公差**，同时也应考虑内装修**部品部件的生产、变形和安装偏差**。可通过设置**缝隙、可调节部件**，以及**容错设计**来调节偏差。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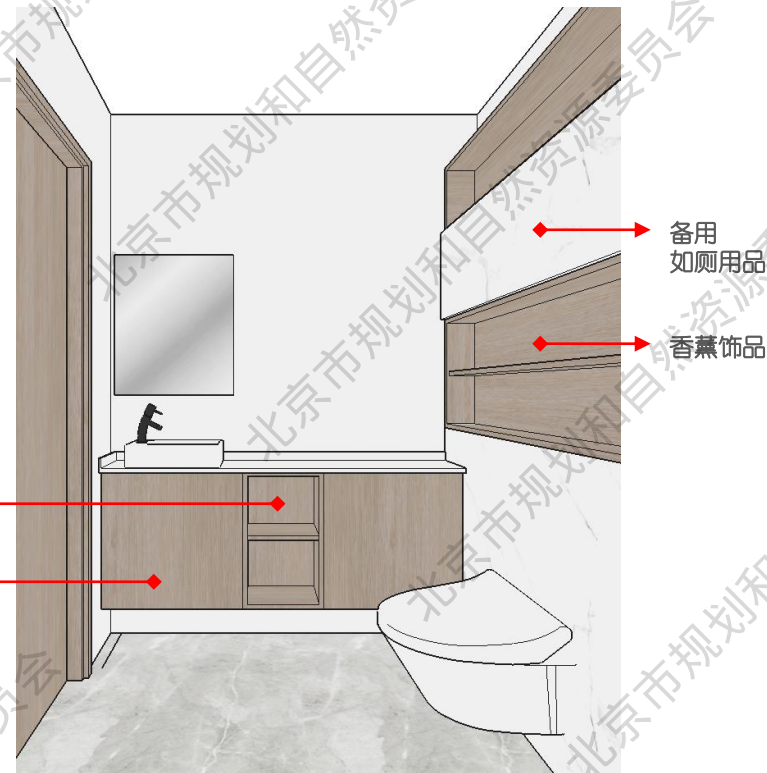
□ 4 套内空间——4.1—般规定

4.1.4 全装修设计应根据套型类型和家庭结构的需要，合理规划收纳系统，预留收纳空间。

【要点说明】居住实态调研显示，居住者对住宅中**收纳功能有更高品质的需求**，由于收纳系统规划不合理、收纳空间不足等造成的各类收纳问题较普遍，全装修设计中应重视**不同套型、不同家庭结构使用者的收纳功能需求**，本条予以强调。

4.1.5 收纳系统应结合建筑墙体、顶棚等部位进行整体设计，收纳系统的固定家具宜采用**标准化、集成化的定型部品**。

【要点说明】**收纳空间与墙体、顶棚等结合设置**，是提高家庭收纳空间利用效率的有效方法，也是保证装修整体性的有效设计手段。收纳空间采用**标准化、集成化的定型部品**更能突出产业化的优势，做到多快好省地解决家庭物品收纳问题。



卫浴收纳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4 套内空间——4.2 起居室、餐厅

4.2.2 起居室应根据功能布局 and 空间尺寸设置空调机或预留空调机安装条件，空调机送风口不宜正对人长时间停留的地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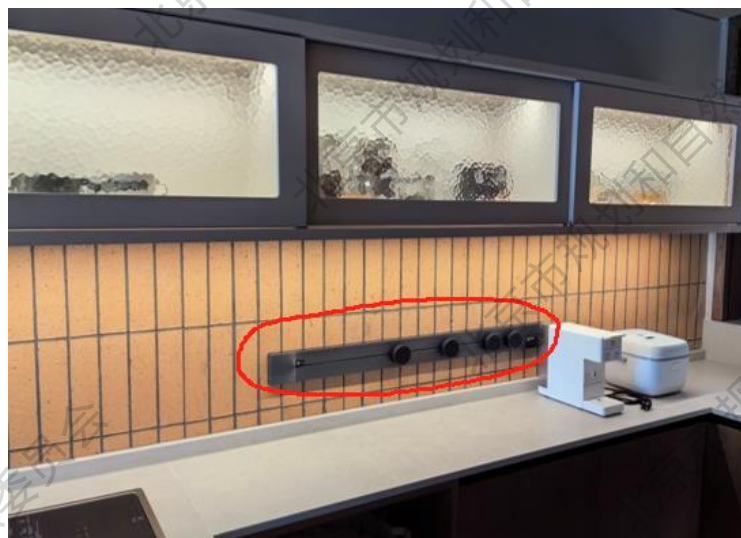
【要点说明】 空调机往往由于住户自行购买和安装，容易产生位置不合理、墙体随意开洞影响结构安全、墙体缺少加固措施存在**安全隐患**等问题，住宅全装修设计应对上述问题予以重视。另外，**空调送风口的方向**也应合理安排，避免冷、热风直接影响居住者，从而**提升住宅室内风环境的舒适度**。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4 套内空间——4.4 厨房

4.4.2 厨房各类电器、设备、设施应根据其位置设置水、暖、电和智能化接口，并应避免遮挡接口，厨房各电器的插座宜分开设置。

【要点说明】随着居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厨房电器和设备的种类和数量上升趋势明显，本条明确了厨房常用的电冰箱、洗涤池、厨柜台面、灶具、排油烟机等设备设施，在装修设计时应考虑其设置位置，并预留相应的电源插座。同时，建议除上述设备外，进行插座等设备点位的合理预留，以使全装修设计跟上厨房电器及设备发展。



厨房可移动插座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4 套内空间——4.5 卫生间

4.5.3 卫生间地面应采用防滑的铺装产品或工艺。

【要点说明】大量的住宅实态调研表明，卫生间是**居住者跌倒**造成伤害的“重灾区”。一些地砖虽然具有防滑功能，但往往遇水后防滑功能降低或消失，设计中应予以足够的重视。卫生间地面的完成面可以采用一些**防滑的产品或工艺**，如铺贴优质防腐木、防滑垫，进行粗糙面处理，地砖、大理石表面的切割拉毛处理，或可以采用一些混凝土地面铺装材料，以减少上述问题的产生，营造一个安全环境。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4 套内空间——4.5 卫生间

4.5.10 当卫生间采用玻璃淋浴隔断时，应采用安全玻璃。玻璃门应采用推拉或向外开启的方式，当向外开启时，开启角度不应小于90°。

【要点说明】本条规定了卫生间玻璃淋浴隔断的装修设计要求。淋浴隔断一般采用**安全玻璃**，以保证由于撞击发生意外破碎时家庭人员的安全。要求玻璃门**向外开启**，一方面保证使用空间在开门时不受干扰，另一方面保证使用人员意外跌倒或由于身体原因晕厥时，救助人员可及时打开玻璃门。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4 套内空间——4.5 卫生间

4.5.11 卫生间的防水层应从地面延伸至墙面。卫生间防水层沿墙基上翻高度应符合表4.5.11的规定。

表4.5.11 卫生间防水层沿墙基上翻高度

空间	高度 (mm)
洗浴空间	≥2000
非洗浴区配水点处墙面	≥1200
采用骨架墙体的墙面	通高
其他空间	≥300

【要点说明】 现行国家标准《建筑与市政工程防水通用规范》GB 55030、《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 50327中已对卫生间防水措施以及防水高度做出了规定。但是目前由于局部防水措施不到位，导致一部分墙面发生返潮、漏水问题，如洗面器所在墙面、卫生间淋浴喷头附近墙面等部位，也成为近年来纠纷或质量问题的主要矛盾。本条文对相应的规定予以强调，以避免该类问题的发生。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4 套内空间——4.6 套内前厅

4.6.3 套内前厅宜设置消杀空间或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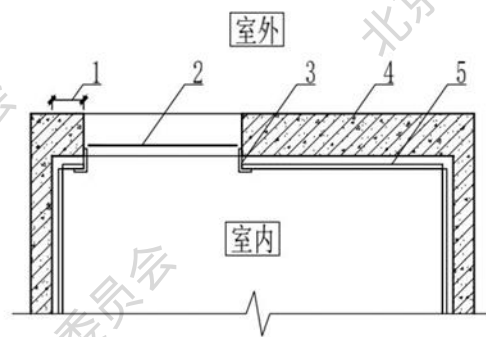
【要点说明】套内前厅可作为室外与套内的空间缓冲，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设置独立的消杀空间有利于阻隔户外的健康危害物进入室内，如果没有条件设置独立的消杀空间，可在适当的位置，如与门厅柜的设计结合设置消杀功能。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4 套内空间——4.8 套内楼梯、门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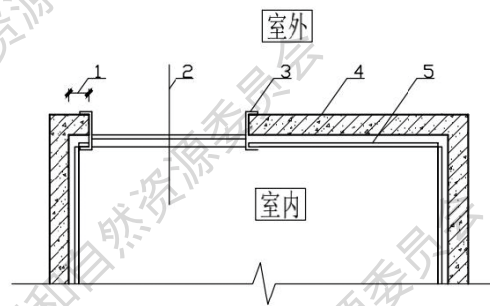
4.8.6 当采用集成式厨房、集成式卫生间时，集成式厨房、集成式卫生间门窗洞口应与建筑外围合墙体协同设计，门垛、窗垛尺寸均不宜小于100mm。

【要点说明】本条对集成式厨房、集成式卫生间**门窗洞口与建筑外围合墙体协同设计**提出要求。实际工程中，若建筑设计的厨房、卫生间的门窗洞口尺寸按照传统而非装配式工艺考虑，会与工厂预制生产的集成式厨房、集成式卫生间产品不匹配而无法装配安装的情况，应予以注意。



1*. 窗垛 2. 外窗 3. 窗套 4. 建筑外围护墙体 5. 集成式卫生间墙板
*注：窗垛尺寸≥100mm。

集成式卫生间窗洞口尺寸示意图



1*. 门垛尺寸 2. 中心线 3. 集成式卫生间门套 4. 建筑外围合墙体 5. 集成式卫生间饰面层
*注：门垛尺寸≥100mm

集成式卫生间门洞口尺寸示意图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5 公共空间——5.1 一般规定

5.1.1 公共空间各完成面装修材料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地面应采用防滑、耐磨、易清洁的材料；
- 2 墙面应采用易清洁的材料；
- 3 顶棚不应采用玻璃及重型材料吊顶。

【要点说明】本条对公共空间各完成面设计选材提出要求。为保证住宅用户出入活动的安全和建筑使用运维的便利，共用部分各功能空间的墙地面应分别具有防滑、耐磨、耐污染、易清洁的要求；住宅居住实态调研发现，目前部分住宅项目为了公共空间功能空间的美观，如候梯厅、走廊等的装饰性和美观，采用了玻璃吊顶，但由于材料选择和构造措施的不当，易造成人身伤害事故，应加以避免。另外，吊顶选择重型材料，相应的构造措施往往难以满足安装和使用要求，存在安全隐患，故本条对其予以强调。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5 公共空间——5.1 一般规定

5.1.4 公共空间设计不应遮挡消防设施标识、疏散指示标识。消火栓箱门四周的装修材料颜色应与消火栓箱门的颜色有明显区别或在消火栓箱门表面设置发光标志。

【要点说明】公共空间装修设计和施工应避免对**消防设施标识、疏散指示标识及安全出口**等造成影响。为使消火栓位置易于辨识，其颜色应与四周有明显区别，或在消火栓箱门表面设置发光标志。

5.1.5 主要公共空间设置的各类标识和标志应醒目、易识别，并应满足无障碍设计要求。

【要点说明】公共空间的墙面等部位应有**明确的导向性**，各类标识应该做到**易于识别**，通过标识系统为可能出现的危险做好应急防范工作以及日常的交通引导。住宅公共空间的标识和标志主要包括所在楼层数、门牌号、相应的指引标识等。为了避免残疾人、老年人和其他有需求的人使用不便，上述内容也应符合**无障碍**设计要求。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5 公共空间——5.3 楼梯

5.3.1 楼梯踏步应采取防滑措施，并宜采用防滑面层。

【要点说明】 楼梯踏步装饰面层采用**防滑措施及防滑面层**，可以有效防止各类人员上下楼梯时出现**羁绊与跌倒**风险。设置防滑条、示警条时，也应注意采用不同颜色加以区别，可以防止由于视觉错误造成的**羁绊与踏空**风险。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5 公共空间——5.3 楼梯

5.3.4 楼梯间及前室的防火门应带有可视窗。

【要点说明】防火门带有可视窗，利于**人员疏散、消防救援**，本条予以强调。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1 一般规定

6.1.1 装配式内装修设计应结合建筑全生命周期各阶段的要求，合理采用各类技术和产品。

【要点说明】装配式装修技术的应用或实施，与设计、生产、施工、运维等各环节均有紧密联系。其中，设计环节的技术和产品选型，应考虑其他阶段的技术条件和可行性，才能利于项目更加顺畅的实施，能够在提高住宅的安全性、健康性和舒适性的基础上，促进节能减排、提高材料利用效率，对建筑行业整体向高品质、精细化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1 一般规定

6.1.2 装配式内装修部品应避免或减少现场的二次加工。

【要点说明】 本条旨在通过避免或减少内装修部品在现场的二次加工，逐步提高内装修的装配率和部品安装技术水平，减少现场建筑垃圾及环境污染。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1 一般规定

6.1.3 装配式内装修设计应在满足住宅功能、环境性能等前提下采用通用性强的技术及产品。

【要点说明】采用通用化的技术和产品，可以降低制作、安装成本，加快施工进度，保证施工质量。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1 一般规定

6.1.5 集成式厨房、集成式卫生间的空间尺寸应与建筑空间尺寸协调，设计标注应为空间净尺寸，且宜为100mm的整数倍。

【要点说明】空间净尺寸即为**装修完成面净尺寸**，装修完成面是内装部品安装定位的基准面。集成式厨房、集成式卫生间空间净尺寸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模数协调标准》GB/T 50002等**模数协调技术**有关规定，满足**功能性**和**经济性**要求。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1 一般规定

6.1.6 装配式内装修应采用标准化、模块化的设计方法。

【要点说明】装配式内装修的固定家具、设备管线等宜采用**标准化产品**，产品的接口位置、规格尺寸等宜满足**通用性**和**互换性**要求。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2 接口

6.2.1 装配式内装修方案阶段应确定接口的技术、措施及产品，并应与建筑各专业协调，预留技术条件。

【要点说明】装配式装修工程中，接口指的是部品与部品或部品与建筑界面的接合点，**接口技术**主要指接口的构造，**接口尺寸**则是指接合层尺寸或安装配合所需的尺寸。全装修工程接口主要有三类，分别是**内装部品与建筑界面接口**、**内装部品与机电管线接口**、**内装部品与部品接口**。接口技术与接口尺寸是全装修设计的重要内容。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2 接口

6.2.2 接口应采用标准化的连接构造，接口的位置和尺寸应符合模数协调的要求，并应做到连接合理、拆装方便、使用可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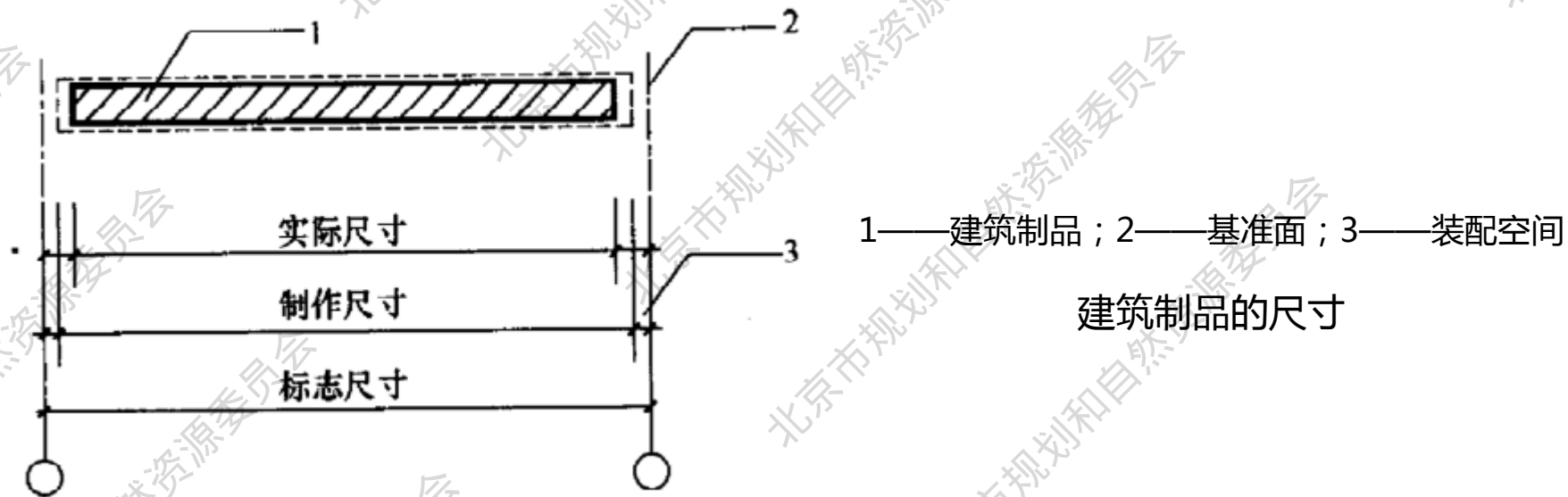
【要点说明】接口的标准化，是提高建筑部品部件通用性与可置换性的基础，有利于提高生产效率、提升建筑性能，同时能够减少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全装修设计时，可使用分模数进行构件、配件、管线等的公差与配合。接口尺寸需考虑生产偏差、安装偏差、各种预期变形等。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2 接口

6.2.3 接口设计应结合建筑及建筑制品的标志尺寸、制作尺寸、实际尺寸等，确定接口所采用的技术以及装配尺寸。

【要点说明】**标志尺寸**是指用以标注建筑物定位线或基准面之间的水平距离或垂直距离，以及装配式内装修部品安装基准面之间的尺寸，仅用作表明部品尺寸的近似值；**制作尺寸**是指部品深加工图纸上标注的，表明其在生产制作中期望达到的尺寸；**实际尺寸**是指部品生产制作完成后所达到的尺寸，包含了制作中产生的偏差。本条强调接口设计考虑部品设计、生产、安装各阶段的尺寸和偏差，以实现**产品单件的组合尺寸与空间尺寸的相互匹配**。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2 接口

6.2.4 装配式内装修设计应明确建筑结构完成面至装修完成面间的接口尺寸及分层构造。

【要点说明】住宅土建工程的施工质量或精度直接影响装配式装修的实施，尤其是接口部位，为保证装修空间净尺寸满足各项建筑功能需求和模数协调要求，应在施工图中**明确标注接口尺寸和分层构造做法**。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3 装配式隔墙与墙面

6.3.1 当采用骨架隔墙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骨架隔墙应根据隔声、防火、保温等性能要求和设备设施安装需要，确定内隔墙的厚度、面板类型、分层构造等；
- 2 骨架隔墙应留有可敷设管线的构造，相应的机电点位应明确定位，并应根据性能要求采取龙骨加强、防火封堵、隔声密封处理等措施；
- 3 骨架隔墙的门、窗、洞口、墙体自由端、墙体转角、配电箱、消火栓等部位应做加固处理。

【要点说明】 本条对骨架隔墙设计中需要重点关注的方面做出规定。

- 2 开关、插座、管线穿墙时应做好**龙骨加强、防火封堵、隔声密封**处理，如有振动管道穿墙，还应有**管道减振**措施。
- 3 工程实践调查表明，条文中提到的位置最容易出现裂缝、面板脱落、乃至墙体整体破坏等工程质量问题，设计中应根据不同部位采用相应的**加强做法**，具体可参照相关标准和图集。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3 装配式隔墙与墙面

6.3.4 墙面饰面板应与隔墙墙体、建筑主体结构采取可靠连接，宜采用龙骨、螺栓、粘接等方式，并宜预留可敷设设备管线的空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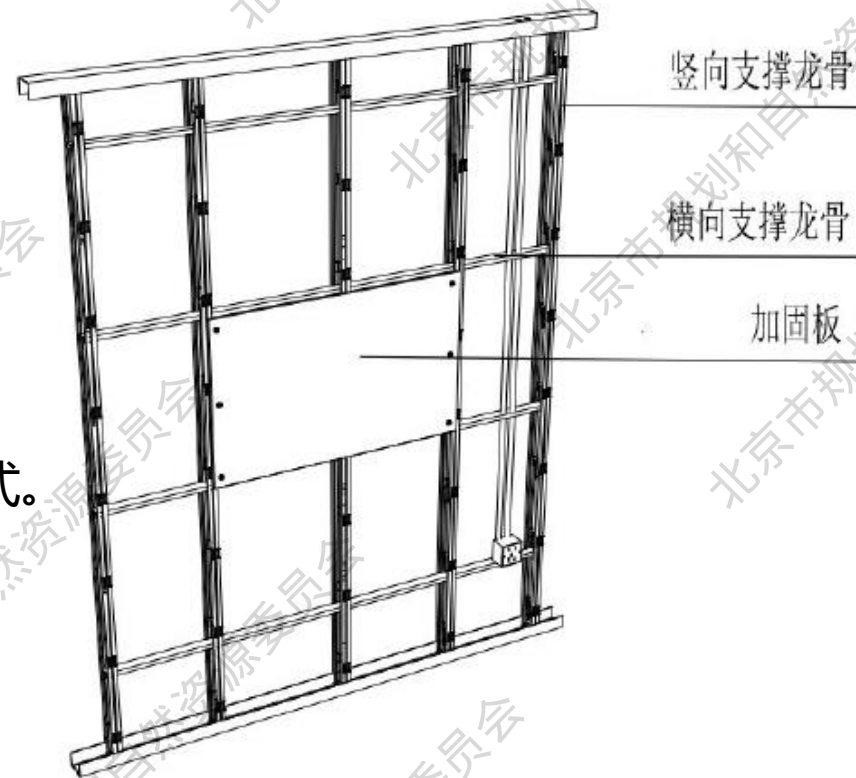
【要点说明】墙面饰面板可采用石膏板、硅酸钙板、木塑板、竹木纤维板等，其与主体结构的连接，目前常见的做法有**轻钢龙骨类**、**树脂螺栓类**等形式，在满足相应受力要求基础上，考虑到使用中维修、更换的便利性，应**优先采用机械固定的方式**，将墙面饰面板安装于基层墙体之上。本条中的设备管线包含强弱电管线、给水排水管线、新风管道等。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3 装配式隔墙与墙面

6.3.5 吊挂重物时，装配式墙面应采用专用连接件与主体结构固定，装配式隔墙应根据板材性能采取必要的加强措施。

【要点说明】当墙体需要固定或吊挂物件时，其**固定的位置和承载力**应符合安全要求，装配式隔墙和墙面必须提供小型物品吊挂的固定方式。可参照相关设计规范图集或相关厂家技术资料。



装配式隔墙加固板示意图

常见吊挂物件（电视、空调、分集水器等）加固板优先尺寸见《住宅装配化装修主要部品部件尺寸指南》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4 装配式吊顶

6.4.1 吊顶应与主体结构有可靠的连接，并应预留可敷设设备管线的空腔。

【要点说明】装配式吊顶可采用明龙骨、暗龙骨或无龙骨方式，其饰面板可采用装饰石膏板、蜂窝铝板、铝单板、矿棉板、软膜天花等材料。为更充分的利用空间，本条建议预留可敷设设备管线的空腔，其中设备管线包括强弱电管线、给水排水管线、新风设备及管道、空调设备及管道等。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4 装配式吊顶

6.4.2 当吊顶吊挂重物时，应根据吊顶的构造和所吊挂重物的重量，确定其固定或加强方式。

【要点说明】当采用整体面层及金属板类吊顶时，吊挂重量不大于1kg的灯具、设备可直接安装在面板上；吊挂重量不大于3kg的灯具等设备设施应安装在次龙骨上，并有可靠的固定措施；吊挂重量大于3kg的灯具、吊扇等设施应直接吊挂在建筑承重结构上。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5 装配式楼地面

6.5.1 装配式楼地面应满足房间使用的承载、防水、防滑、隔声等各项基本功能需求，放置重物的部位应采取加强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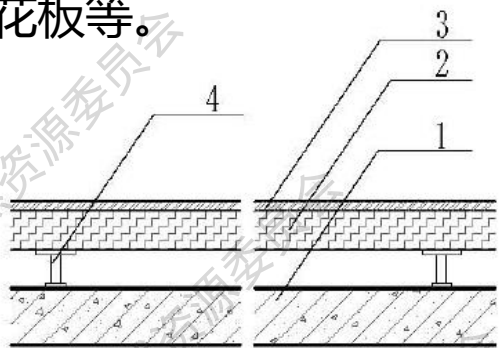
【要点说明】本条对全装修住宅中**装配式楼地面应满足的基本功能**做出规定，装配式楼地面的设计可参考现行行业标准《装配式内装修技术标准》JGJ/T 491的有关规定。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5 装配式楼地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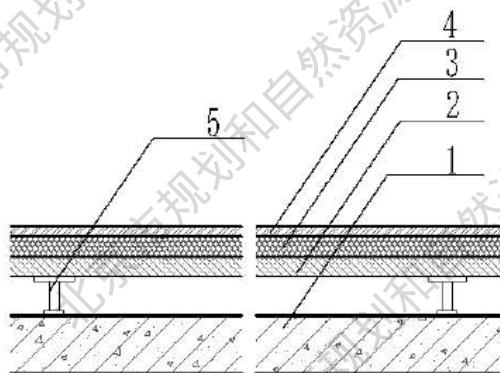
6.5.5 架空楼地面应结合地面上部荷载，进行面层、基层、支脚等的选型与设计。

【要点说明】 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结构荷载规范》GB 50009、《建筑地面设计规范》GB 50037等对**建筑地面设计中的荷载计算分析**做出了详细规定，架空楼地面产品的设计选用中可参考有关内容。地面面层可采用石材、地砖、地板、弹性地板、地毯等。地面基层可采用水泥纤维板、硅酸钙板、玻璃纤维增强混凝土、定向刨花板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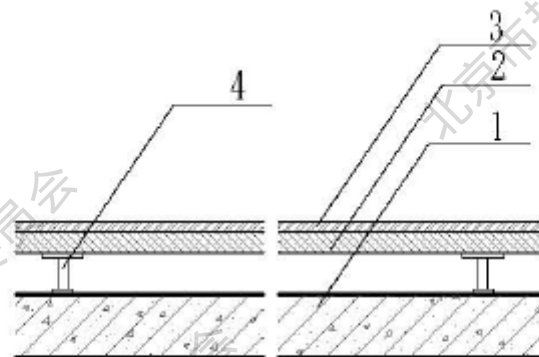
- 1. 结构楼板
- 2. 一体化模块
- 3. 饰面层
- 4. 支撑及调节

集成模块类采暖架空地面系统



- 1. 结构楼板
- 2. 基层板
- 3. 采暖模块层
- 4. 饰面层
- 5. 支撑及调节

分层类采暖架空地面系统



- 1. 结构楼板
- 2. 基层板
- 3. 饰面层
- 4. 支撑及调节

非采暖架空地面系统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6 集成式厨房

6.6.1 集成式厨房的设计应包括厨房地面、吊顶、墙面、厨柜和厨房设备及管线的设计，并应与内装修工程的其他系统进行协同设计。

【要点说明】集成厨房所采用的厨房底盘、吊顶、墙面、厨柜和厨房设备及管线等部品宜为**工厂生产的标准化产品**，并采用**干式工法为主**的技术装配，这是集成式厨房的产品特征，本条予以强调。此外，其**安全性能、热工性能、隔声**等的技术指标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6 集成式厨房

6.6.2 集成式厨房墙面和吊顶应选用耐热和易清洁的材料，地面应选择防滑耐磨、低吸水率和易清洁的材料；吊顶、墙面、地面材料应为燃烧性能A级的材料。

【要点说明】本条对集成式厨房主要材料的性能做出要求，包括燃烧性能、防水性能、耐擦洗、耐酸碱油等，具体技术要求可参照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210、《装配式整体厨房应用技术标准》JGJ/T 477、《厨卫装配式墙板技术要求》JG/T 533、《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JGJ/T 304等。当采用进口材料或产品时，应有出入境商品检验检疫合格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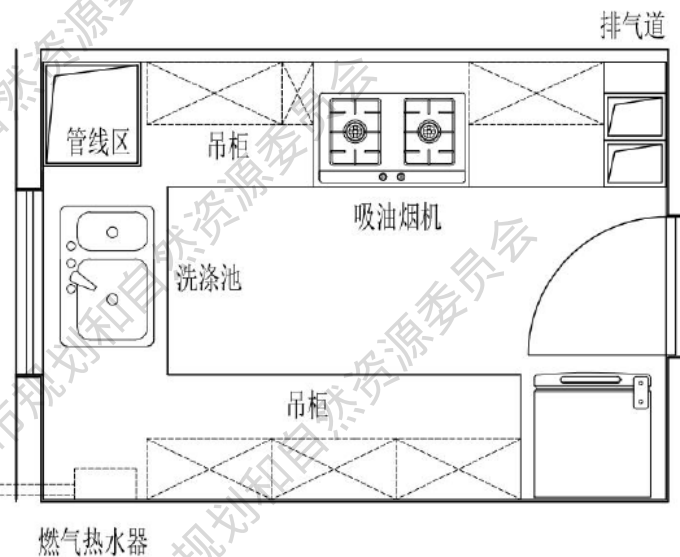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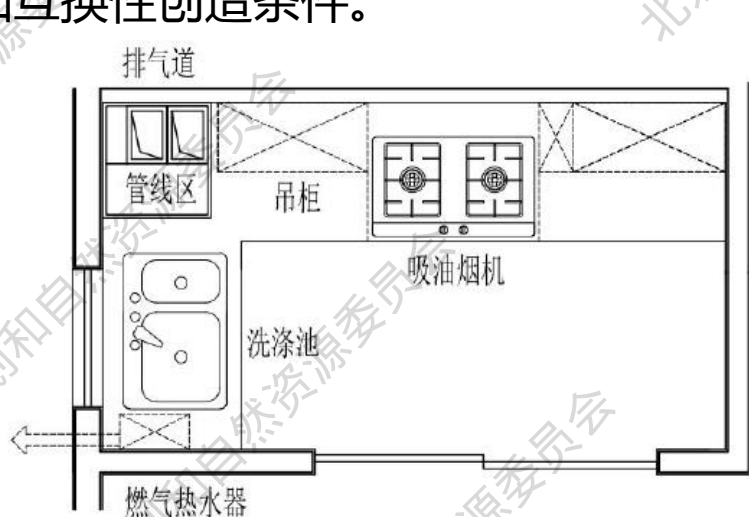
炉灶背后墙面板由普通瓷砖换为钢化玻璃板
防火、防水、耐腐蚀、耐油烟、易清洁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6 集成式厨房

6.6.3 集成式厨房的布局方案、设备管线敷设方式和路径、主体结构孔洞预留尺寸及管道井位置等，应与建筑、结构、设备专业协同设计。

【要点说明】厨房是居室中操作密度较高的单位空间，其设备、管线、接口等的技术条件较为复杂，且相互之间的联系紧密。为避免设备管线布置无序、接口混乱、通用性差等问题，集成式厨房设计应协同建筑、结构、机电等专业，整体规划空间内各类管线布局走向和接口位置，实现管线接口技术和位置尺寸的标准化，为提高厨房部品通用性和互换性创造条件。



L型、U型集成式厨房布置示意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7 集成式卫生间

6.7.3 集成式卫生间的墙面与墙面、墙面与防水底盘、墙面与顶板的连接构造应满足防渗漏和防潮的要求。

【要点说明】集成式卫生间应采用**可靠的防水设计**，阴阳角、管根、地漏、设备与防水底盘或墙面连接处等细部节点应进行防水加强处理。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6 装配式内装修——6.7 集成式卫生间

6.7.4 集成式卫生间宜采用不降板同层排水。

【要点说明】同层排水形式基本上有两大类：**降板同层排水**和**不降板同层排水**。排水横支管有三种敷设方式：装饰墙、填层和室外墙面。经多年同层排水工程运行实践证明，排水横支管采用填层敷设方式易发生地面渗漏，填层积水成污水池，既污染了环境又影响结构安全。室外墙面敷设方式不适用于寒冷地区使用。故**推荐住宅卫生间采用不降板同层排水方式**，当选择不降板的装饰墙同层排水方式时，卫生间地面便于保持清洁。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7 建筑设备——7.1 一般规定

7.1.1 住宅全装修设计宜采用设备、管线与主体结构分离的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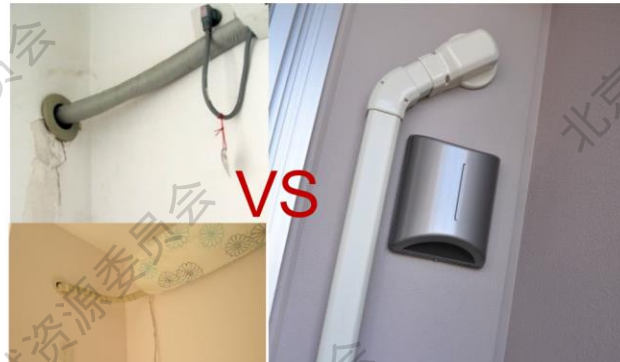
【要点说明】设备、管线与建筑结构主体分离的全装修设计建造技术更为先进。这种技术一般依托于大开间的建筑结构体系，在满足套内功能空间灵活分隔的前提下，将各类住宅设备及管线明敷在架空地面、吊顶、贴面墙、有龙骨空腔隔墙内等的方法，以便于住宅后期使用过程中的管理、维护和更替，避免对建筑结构体产生的破坏以及人力和材料的浪费。同时，这种装配式的装修建造工艺也是提高住宅产业化水平，实现绿色建造的有效手段。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7 建筑设备——7.1 一般规定

7.1.2 各类设备、设施、管线、开关、电源插座应进行综合设计，并应在合理选型和准确定位的前提下，满足安装、使用、检修和更替的要求。

【要点说明】住宅装修设计中，各类室内设备、设施以及设备末端与建筑设计各专业，如结构、暖通、给水排水、强弱电等的相互衔接配合较多。本条要求在装修设计中，各类设备、设施和管线的排布位置，与建筑设计其他专业如何衔接要考虑周全，避免不必要的麻烦和损失。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7 建筑设备——7.2 给水排水

7.2.3 卫生间坐便器应靠近排水立管设置，厨房洗涤池宜靠近排水立管设置，当采用厨余垃圾处理器时，其配管不应采用波纹软管，相应的排水横支管不应转弯。

【要点说明】现行国家标准《建筑给水排水设计标准》GB 50015对生活排水的管道布置和敷设提出了明确要求，如“排水立管宜靠近排水量最大或水质最差的排水点”等。卫生间排水立管与坐便器应该统筹后进行排布和设置，以保证坐便器排水的通畅。厨房用水器具排水点距排水立管的水平距离不宜过长，否则容易产生堵塞、排水不畅等问题，其常用设计距离在1000mm~1500mm范围内较为合理。厨余垃圾混合液中含有大量的固体物质，波纹软管内壁粗糙，容易使固体物质附着在管内壁上，造成堵塞。在实际调研过程中，发现当家庭厨余垃圾处理器与排水横支管间采用波纹软管连接时，管内壁附着了大量的固体物质，使得管道有效过水面积减小。所以，家庭厨余垃圾处理器的配管不能采用波纹软管。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7 建筑设备——7.2 给水排水

7.2.5 厨房洗涤池、卫生间洗面器下部应设存水弯，且不应采用软管连接；其排水点距支管接入点的水平距离不宜大于100mm。

【要点说明】本条对**用水器具下部管线及排水点位置**提出要求。存水弯能够有效地防止返臭，而软管的使用寿命较短，并且易产生渗漏等问题，特别是自行设置的软管，很难保证稳定的水封保护，因此不应使用。这里需要特殊说明的是，厨房的用水器具排水点一般和厨房厨柜的设计有关，装修设计中容易与排水支管的接入点产生不协调的问题，导致两者距离过大，难以安装排水管线、影响厨柜下部物品收纳等问题，本条对两者横向距离做出规定，以避免上述问题的产生。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7 建筑设备——7.3 供暖

7.3.3 集中供暖的低温辐射地板采暖系统，其分集水器宜设置在每户出入口附近，在方便维护、维修的前提下宜结合固定家具设计；分散供暖的低温辐射地板采暖系统，其分集水器宜设置于设施阳台等独立空间中。

【要点说明】低温辐射地板采暖系统的分集水器本身体量较大，所连接的地暖盘管较为集中，会占用一定的空间，它的操作、维护、修理等也需要一定的作业空间。当采用集中供热方式时，依照与公共管井**就近的原则**，分集水器可置于每户出入口处；当采用自采暖方式时，分集水器可置于设施阳台中，**易于排布、操作和维护**。不建议将其置于卫生间、厨房空间，是考虑放置于卫生间、厨房等空间的家具下部，往往会影响物品收纳。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7 建筑设备——7.4 通风及空调

7.4.1 当住宅采用共用排气道时，排气道的位置不应影响管井与家具的布置，宜设置在承重墙的角部；厨房排油烟机与卫生间通风器横向接管应直接接入排气道接口部件，不应中途转弯，且不应共用一个排气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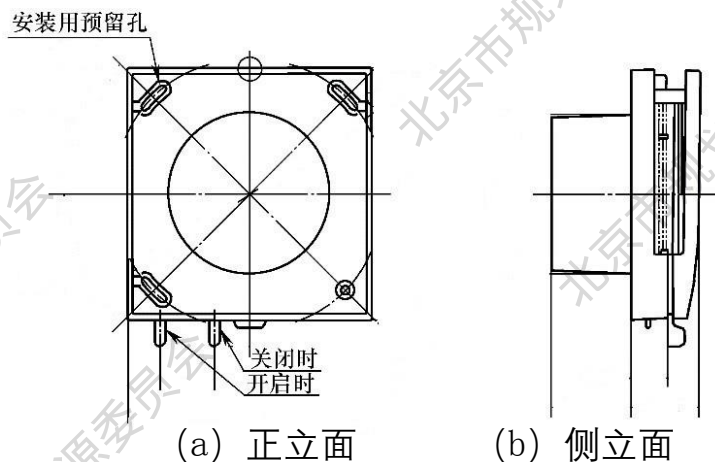
【要点说明】本条的规定主要考虑**集中井道、排烟排气系统与住宅全装修的关系**，采用恰当的设计手段，以增加空间的实用性，另外，排气横管与排气道直接连通才能够最有效地发挥**排气效能**，为了保证气流不受阻碍，排气横向接管不要转弯。再有，厨房排烟道排风口的高度应与吊顶设计综合协调，避免排风口与吊顶干扰的情况发生，并注意**防止局部过热**。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7 建筑设备——7.4 通风及空调

7.4.6 卧室、起居室宜设置被动通风设备；套内可设置户式新风系统或预留户式新风系统的安装条件。

【要点说明】住宅的通风效果与朝向、建筑布局、开窗面积、开窗位置等因素有关。受到设计条件的制约，无法保证每户住宅均有良好的通风条件，在这种情况下，可以考虑在适当的位置设置**被动通风装置**，以促进室内空气自然循环，**改善住宅室内空气质量**，保证通风效果满足使用要求。有条件的项目也可设置**户式新风系统**改善室内通风条件。住宅用被动通风装置主要分为门式、窗式和墙式，门式、窗式可参考现行行业标准《建筑门窗用通风器》JG/T 233中的相关规定。墙式通风器种类较少，需要建筑设计予以配合，图3为一种嵌墙安装的被动通风装置的示意图。



嵌墙安装的被动通风装置示意图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7 建筑设备——7.5 燃气

7.5.1 燃气设计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 50352、《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 50028的有关规定，厨房应设置燃气浓度监测报警器。

【要点说明】现行国家标准《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GB 50352、《城镇燃气设计规范》GB 50028给出了燃气管道和阀门的设置要求、燃具的设置要求、燃气浓度检测报警器、燃气紧急自动切断阀的设置场所和要求等。本条强调不同类型的厨房，均应安装燃气浓度监测报警器。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7 建筑设备——7.6 电气及智能化

7.6.1 插座及开关面板应均匀整齐布置，其底端的距地高度，在满足使用要求的前提下，可按某一尺寸的整数倍排布。

【要点说明】电源插座、开关等的排布直接影响室内墙面观感，装修设计中应避免其间距不均、高低不齐的问题，同时也为**室内建筑设备末端排布的标准化**提供有利条件。而标准化的建筑设备末端高度，不仅仅基于使用功能和美观的考虑，也可**帮助设备、管线系统提高标准化和工业化程度**。考虑各个高度上的使用需求，建筑设备末端面板底部距离地面完成面尺寸，可按某一基本尺寸的整数倍递进，如按150mm递进，则有300mm、600mm、900mm、1350mm、1800mm、2100mm等高度可选。以某一基本尺寸递进，线槽、线管，以及相应的部品可以实现标准化的加工，一些作业可以在工厂完成，现场选用；同时，规定了建筑设备末端排布位置，墙砖的设计及选型，也可以尽量避免出现在墙体中间挖洞以安装插座等问题。能够**避免现场手工切割作业带来的噪声、空气污染**等问题。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1 一般规定

8.1.1 室内环境设计应采用绿色建材和性能优良的建筑部品。

【要点说明】采用绿色建材和性能优良的建筑部品，能够有效提升**成品住宅室内环境及居住性能**，因此住宅全装修室内环境设计应遵循绿色建筑全寿命期的理念，结合**地域特点和地方优势**，优先采用节能环保的技术、工艺、材料和设备，实现室内环境性能提升的目标，为居住者提供健康舒适的室内环境。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1 一般规定

8.1.3 室内环境设计应结合设备及管线使用年限，采用必要的预留、预埋和连接等，满足检修和更换的要求。

【要点说明】住宅套内的家具、设备、设施等的使用年限无法达到与建筑结构主体相同，局部检修及更换甚至二次装修难以避免，而大量的实际项目表明，好的设计能够方便使用过程中的各类部品及设备管线局部检修和更换，有利于二次装修和改造，从而降低对室内环境的影响。住宅全装修设计时，应结合各类建筑部品及设备管线的使用年限，采取必要的预留、预埋和可靠的连接措施，以降低上述活动对室内环境性能的影响。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2 空气质量

8.2.1 材料及工艺选型，应系统性地控制有害物质总量，不宜采用需大量施胶的工艺。

【要点说明】近年来以甲醛为代表的各类室内空气污染物引起的居住健康问题得到空前重视。设计中选用的材料、部品或饰品等虽然污染物指标不超标，但大量材料的堆积、大量的施胶，依然容易产生**污染物叠加导致室内空气总指标超标**的情况。设计中应充分考虑这种问题，注意材料及工艺的选择避免空气污染物总指标超标问题。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2 空气质量

8.2.2 室内各完成面宜采用具有空气净化功能的装饰装修材料和制品。

【要点说明】近年来，市场上也出现了各类能够吸附和分解各类化学污染物的功能型建筑装饰材料，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结合全装修设计加以引导和使用。但需要注意各类材料和制品对于空气污染物的**吸附和分解原理**，有吸附功能的材料需要关注其如何脱附等技术问题，**避免室内的二次污染**，有分解功能的材料需要关注其原理和应用场景，设计中合理运用以达到预期效果。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2 空气质量

8.2.4 套内各完成面不宜大量覆盖棉、毛、化纤、纺织物等软装饰面。

【要点说明】 螨虫是一种居住环境中主要的过敏源，是导致支气管炎、过敏性鼻炎发病的主要因素。螨虫的滋生与室内温湿度条件、装修及饰面材料的种类有很大关系，棉毛等类型的软装在一定室内湿度条件下非常容易滋生螨虫等过敏源并且不容易去除，室内使用该类饰面材料的总量和面积应加以控制。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2 空气质量

8.2.6 厨房、卫生间内饰面应具备防霉菌功能。

【要点说明】霉菌在潮湿环境中极易滋生，是呼吸系统疾病的重要致病源，当前我国儿童哮喘高发病率与霉菌有重要的关联。厨房、卫生间防止霉菌滋生一方面是要加强通风，保持室内干燥，另一方面是要求内饰面材料及瓷砖缝隙填料应具备防霉菌功能。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3 水质卫生

8.3.1 给水管道、管件、阀件的材质与构造等不应对给水系统水质产生影响。

【要点说明】给水系统中使用的管材、管件，必须满足现行产品标准的要求，选用时应考虑其**耐腐蚀性能，连接方便可靠，接口耐久不渗漏，管材的温度变形，抗老化性能**等因素综合确定。给水管道上的阀门的材质，必须耐腐蚀经久耐用。当采用金属管材时，阀芯材质还应考虑电化学腐蚀因素。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3 水质卫生

8.3.4 住宅集中生活热水系统宜设置恒温措施。

【要点说明】为了提高用水舒适度、降低可能出现的烫伤风险，生活热水系统宜考虑设置恒温混合阀或者恒温混合龙头等措施。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4 声环境

8.4.1 住宅全装修设计应保证住宅室内的声环境，降低室外噪声、室内空气声、撞击声、振动噪声等的影响。

【要点说明】住宅全装修实施过程，有可能会对建筑本体造成一些破坏，如线槽的剔凿、建筑局部的切割等，容易产生声桥等问题，从而影响住宅室内声环境，住宅全装修设计应结合可能发生的声环境问题提出改善策略以及相应的技术措施，可包含并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当室外噪声对室内有较大影响时，朝向噪声源的门窗宜采取隔声构造措施；
- 2 有振动噪声的部位应采取隔声降噪构造措施；
- 3 厨房、卫生间及封闭阳台处排水管宜采用隔声材料包裹；
- 4 对声环境要求较高的房间，宜对墙面、顶棚、门窗等采取隔声、吸声等构造措施。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5 光环境

8.5.3 住宅全装修宜设置窗帘、内遮阳、透过率可控的玻璃等外部直射眩光的防护措施。

【要点说明】目前住区**光污染**日趋严重，经研究发现，长时间在眩光污染的环境下工作和生活的人，视网膜和虹膜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损害。视力急剧下降、白内障的发病率高达45%，还使人头晕心烦，甚至发生失眠，食欲下降，情绪低落，身体乏力等类似神经衰弱的症状。因此，住宅全装修设计应结合实际情况，采取一些技术措施，对**户外照明照度、投光灯及夜景照明**等进行控制，减少其对居住者健康的影响。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5 光环境

8.5.6 套内宜设置照度、色温可调节的照明设备。

【要点说明】大量的调查发现，人在生物钟支配下的人体昼夜节律最大的物理刺激就是光。实际上一天中的活动，包括入睡、睡眠过程中，起床前后，觉醒等过程都有各自适宜的光环境要求。而采用同一照度和色温的照明设备，会对人体节律产生较大的影响，从而影响居住舒适度。采用能够调节照度、色温的照明设备是解决上述问题较为有效的手段，设计中应充分考虑各生活场景，以提供相应的室内照度要求。

健康照明：基于视觉和非视觉效应，改善光环境质量，有助于人们生理和心理健康的照明。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6 适老适幼

8.6.1 门宜设置防止夹手措施，套内门宜采用内外均可开启的锁具。不宜设置弹簧门、旋转门。

【要点说明】 弹簧门、旋转门的开启和通行方式不利于**老年人和儿童**，在室内各类门的选型时需要加以注意。为减少老年人、儿童在操作和通行中发生意外，平开门的设计选型尽可能采用带有**防夹手措施**。另外，为避免老年人、儿童在套内发生从屋内无法开门的情况，尽可能选用从**房间内外均能够开启的锁具**。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6 适老适幼

8.6.2 卫生间门应采用推拉或向外开启的方式。

【要点说明】要求卫生间门采用推拉或向外开启方式，一方面保证使用空间在开门时不受干扰，另一方面保证使用人员意外跌倒或由于身体原因晕厥时，救助人员可及时打开卫生间门。



卫生间门向内开启改为推拉

条文解读和技术交流

□ 8 室内环境——8.6 适老适幼

8.6.5 卫生间坐便器附近墙面应预留扶手安装条件，淋浴器附近应预留扶手及淋浴椅的安装条件。

【要点说明】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问题的逐步深入，卫生间淋浴器附近墙面加装扶手和淋浴椅、坐便器附近墙面加装扶手的需求愈加凸显，但大量的既有住宅居住实态调研表明，轻体砖、加气块、部分建筑条板等轻质墙体如果没有预先的加固和接口预留，无法加装卫生间扶手、淋浴椅，或加装扶手、淋浴椅后墙面无法承重造成使用过程中的墙面破坏和人身伤害。设计中应至少考虑卫生间墙面未来加装扶手、淋浴椅的需求，在必要的部位做好加固措施，或局部墙面采用均质或重质材料。

《住宅全装修设计标准》宣贯材料